

焉耆回族自治县 财政局文件

焉财农〔2024〕11号

关于下达 2024 年自治州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（第二批）的通知

焉耆县乡村振兴局：

为持续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，推进乡村振兴，根据巴州财政局《关于下达 2024 年自治州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（第二批）的通知》（巴财农〔2024〕24 号）文件精神，现下达你单位 2024 年自治州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300 万元（详见附件 1），其中：40 万元请列 2024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“2296011”其他支出—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—用于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的彩票公益金支出”科目，260 万元请列 2024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“2130599”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的支出科目。

一、加强对资金使用的监管，专款专用。自治州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不得用于一般性支出，不得用于弥补财力。要严格按照衔接资金管理相关制度要求，切实管好用好资金，充分发挥资金使用效益。

二、突出资金支持重点。坚持把联农带农惠农作为项目安排的前置条件，确保项目安排与脱贫人口持续稳定增收、欠发达地区经济高质量发展密切关联，推动产业项目提质增效。

三、切实加强项目绩效管理，要按照衔接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用途安排使用资金，坚决杜绝将资金用于负面清单事项，不得以任何理由挤占挪用及滞留资金。严格落实衔接资金项目公告公示制度，按规定程序对资金项目进行公告公示，接受社会监督。

四、为进一步加强支付绩效目标管理，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，请接此通知后，尽快落实拟实施项目，于5个工作日内填报《专项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》，完善项目绩效目标，切实加强项目绩效管理，根据中央和自治区有关绩效管理的规定，在预算执行过程中，对资金运行情况和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开展绩效监控，确保专项资金取得实效。

附件 1: 2024 年自治州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分配表

附件 2: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

焉耆县财政局

2024年9月4日

2024年自治州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分配表

金额：万元

序号	单位	合计	此次下达		备注
			衔接资金	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的彩票公益金	
1	乡村振兴局	300	260	40	
合计		300	260	40	

附件2:

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
(2024年度)

项目名称		2024年自治州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项目		项目负责人及联系电话		152993453555	
主管部门		县乡村振兴局		实施单位		七个星镇人民政府	
资金情况 (万元)		年度资金总额:		300			
		其中: 财政拨款		300			
		其他资金					
总体目标	年度目标						
	严格落实“四个不摘”要求, 加强项目资产的管理和监督, 支持脱贫地区乡村特色产业发展和壮大, 促进脱贫人口稳定就业, 不断提升脱贫成效, 持续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, 推进乡村振兴。			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	三级指标		指标值	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	指标1: 资金、项目大平台录入率		100%	
				指标2: 国库集中支付管理执行率		100%	
		质量指标		指标1: 项目验收合格率		100%	
				时效指标		指标1: 下达资金时限	
		成本指标		指标1: 项目投入总成本		≤300万元	
	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	指标1: 脱贫地区经济活力和发展后劲		逐步增强	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	指标1: 受益脱贫户满意度		≥90%	
				指标2: 群众认可度		≥90%	